

金乡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金乡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金乡”政府门户网站（具体网址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金乡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联系（地址：金乡县光明路 7 号金城大厦 18 楼 1811 室，联系电话：0537-8730359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主动公开了领导信息、内设机构、部门主要职责等机构职能信息，2 篇部门动态信息、1 篇部门文件，1 次部门会议，2020 年工作总结，2021 年工作计划，2020 年部门决算，2021 年部门预算，2 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信息，1 项主动

公开基本目录信息和 2020 年公开年报等信息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的组织建设。将政务公开工作贯穿到各项工作之中，严格按照公开时限要求，及时将部门领导信息、财务信息、部门动态、重要会议等主动公开信息动态更新上传，实现部门职能在阳光下运行。二是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部署政务公开重点工作。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上级机关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，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。三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。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严格遵守“谁公开、谁审查，谁审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拟发布信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保密审查，防止发生泄密问题。2021 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未出现失密、泄密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其他处理	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部门会议、工作动态需进一步收集整理形成信息进行公开，二是公开信息以人民需求为导向的目标有待加强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下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进一步强化公开意识，明确任务分工，认真梳理部门重要会议、部门动态等信息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二是强化信息为民所用意识，注重收集整理关系人民利益需求的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

2021 年度，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1年，我单位深入贯彻落实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，召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专题会议，认真研究、系统谋划、扎实推进，以更高标准、更严要求做好信息公开方式、程序和内容编辑等方面工作，对法定公开内容按时、保质做好公开，对各科室在业务工作中新产生的有利人民群众的金融信息，以人民群众看得懂的方式及时公开，扎实推进我单位信息公开工作。